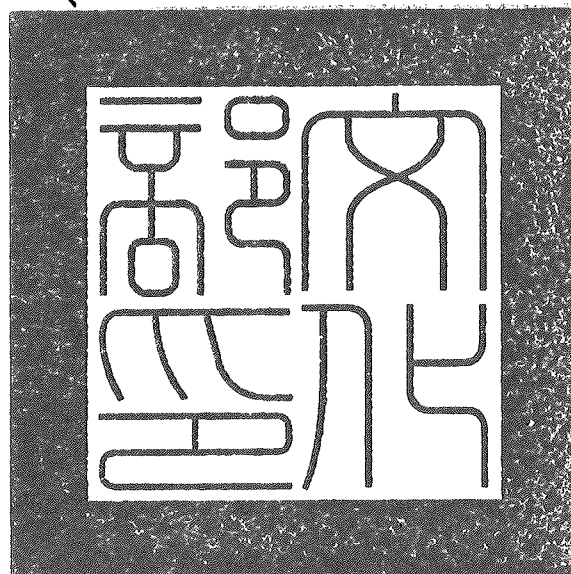


文化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20 日
發文字號：文授資局傳字第 11330111582 號



修正「國家文化資產保存獎設置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附修正「國家文化資產保存獎設置要點」

部長 李 遠